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二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二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于2024年9月27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0日（星期四）在广州市天河区华穗路六号楼会议室以“现场+视频”方式召开。

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董事长宋新明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为临时董事会会议，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中期分红预案的议案》

公司二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已于2024年9月29日审议通过本议案。

公司2024年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2024年9月29日审议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0月1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中期分红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决策方案（2024年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权责清单及授权清单（2024 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权责清单及授权清单（2024 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法人层级权责清单（2024 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责任追究管理规定和处分清单（2024 年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二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11 日